

正本

汕头化学与精细化工广东省实
验室项目（一期） 勘察、方案
设计及初步设计

商务标文件

投 标 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全称加盖公章）
(有联合体的，由联合体双方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名）
(有联合体的，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投 标 时 间：_____ 2019年8月6日 _____

目录；

- 1、投标书（按招标人提供的格式）；
- 2、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按招标人提供的格式；若为联合体投 标的，则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 4、法定代表人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为联合体投标的，则 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 5、联合体协议书（按招标人提供的格式；若为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交；非联合 体投标的，本项不须提供）；
- 6、投标保证金保函复印件、隶属关系复印件；
- 7、投标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若为联合体投标的，则由联合体牵头 人提供）；
- 8、企业有效营业执照副本（若为联合体投标的，则联合体双方均需提供）；
- 9、企业有效资质证书副本（若为联合体投标的，则联合体双方均需提供）；
- 10、自 2015 年以来承接的设计业绩表（按招标人提供的格式，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复核）；
- 11、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按招标人提供的格式，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原件复核）；
- 12、拟投入项目的各专业负责人汇总表（按招标人提供的格式；包括但不限于房屋建 筑、给排水、电气、造价等专业负责人，并附人员职称证书/注册/资格证书复印 件，原件复核）；
- 1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 标 书

项目名称：汕头化学与精细化工广东省实验室项目（一期）勘察、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

致：化学与精细化工广东省实验室

我方已收到并研究了上述项目的招标文件、合同条件、招标人要求、资料表、附件、补充文件和技术规范等文件。我方已检查和核对了这些文件，未发现他们有错误或其他缺陷。我方针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投标下浮率为 20.00 %，拟派勘察项目负责人是潘启钊；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是梁海岫。

据此，我方愿按这些文件的规定，按照本投标书，包括一并提交的所有文件材料和所附建议书，承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中任何缺陷。

我方遵守本投标书直至投标有效期满，在该日期前，本投标书对我方一直具有约束力，随时可接受中标。我方承认所附投标文件资料为本投标书的一部分。如果我方投标书含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予以修正。我方接受你方关于任命争端裁决委员会的建议。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勘察、设计工作。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5天内，按《投标文件》中拟派投入人员组

建满足项目要求的勘察设计人员进行服务。在制订正式合同协议书并生效前，本投标书以及你方中标通知书，应构成你我双方间具有约束力的合同。

投标人：（盖章）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有联合体的，由联合体双方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名）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邮政编码：510600 电话/传真：020-22238160

时间：2019年 8 月 6 日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 院楼内			邮政编码	5106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彦		电 话	15013049615	
	传 真	/		网 址	http://www.scutad.co m.cn/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倪阳	技术职 称	研究员	电话	020-871108 23
技术负责人	姓名	倪阳	技术职 称	研究员	电话	020-871108 23
成立时间	1984年10月01日		员工总人数：580			
企业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 程）甲级		其 中	项目经理或设计 负责人	65	
营业执照号	9144010119065746 7U			高级职称人员	144	
注册资金	1180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260	
开户银行	工行广州五山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78	
账号	3602002609000302 418			技工	98	
经营范围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备注	单位简历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是全国著名的甲级设计研究院，具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建筑工程（含超限高层）施工图审查、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城市规划、市政公用行业等多项资质，并通过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经过20多年的积累和发展，我院已成为一个技术力量雄厚、人才结构合理、专业配套齐					

全、设计手段先进并在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都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的建筑设计院。

我院现有：中国工程院院士1名，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4名，当代中国百名建筑师4名，博士生导师8名，硕士生导师47名，中国青年建筑师奖获得者14名，高级以上职称144名，一级注册建筑师106名，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41名，其他注册工程、规划师103名，全院一半以上的技术人员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并培养了一大批具有较高学术造诣的各专业技术带头人。设计水平和综合实力有了较大的提高。我们精心设计、刻意创新，创作了一批文化底蕴深厚、科技含量高的优秀设计项目，如西汉南越王墓博物馆、珠海机场航站楼、浙江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南海学院、大都会广场及中国市长大厦、星海音乐厅、广东奥林匹克体育场、广州国际会议展览中心、乐山大佛博物馆、南京大屠杀纪念馆、北京奥运会羽毛球馆及摔跤馆、上海世博会中国馆等一批具有代表性的大型设计。

我院树立了文化博览建筑、教育建筑、超高层建筑、体育建筑、会展建筑五大设计品牌。

在文化博览建筑与会展建筑方面，我院也有辉煌成就，设计了一批标志性工程。如2010年上海世博会中国馆、南京大屠杀纪念馆二期工程、广州国际会展中心、广东现代展览中心、广州西汉南越王墓博物馆、珠海机场、广州星海音乐厅、北京藏文化研究中心、乐山大佛博物馆等。

作为高校建筑设计院，我们历来重视教育建筑的创作，并不断有作品在全国评比中获奖。先后有南京仙林大学城、上海松江大学城、广州大学城、重庆大学城以及诸多的高校校园建筑规划、设计方案在竞标中脱颖而出。近年来，我院以优秀的教育建筑方案参与竞标，中标率颇高。如浙江大学新校区、东华大学、江南大学、中国矿业大学、郑州大学、华南师大南海学院等建筑均获各方好评。

在高层、超高层建筑方面，我院也颇有建树。近年来先后设计了十多栋高度超过150.0米超高层建筑，如广州珠江新城西塔、大都会广场、华源办公大厦等，在超高层建筑设计研究方面积累相当丰富的

	经验。尤其在高层钢管砼结构试验研究和工程实践方面走在全国前列，是国家标准《钢管砼结构设计施工规范》的参编单位，是广东省标准《广东省实施〈高层建筑砼结构技术规程〉（JGJ3-2002）补充规定》和《高层建筑砼结构技术规程》的主编单位。 在体育建筑方面，我院也取得了丰硕的成果。近年来，先后设计了广东奥林匹克体育场、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射击馆、广东省国际海上运动基地、广东佛山体育中心、玉林体育馆、新会体育馆、潮洲体育馆、河海大学体育中心等。最值得可喜的是在国际竞标中，一举中标2008年北京奥运羽毛球馆及摔跤馆，由同一设计单位同时中标奥运两个场馆在奥运史上是少有的，在全国引起极大的轰动。 我院已成为名副其实的产、学、研三结合的设计研究院，除了在设计 and 教学方面取得突出成就外，在科研方面也作出较突出的贡献。我院近几年所承担的科研项目中，科学地符合实际地把理论研究的成果运用到实践中去，如星海音乐厅的设计中，直接以钢筋混凝土双曲抛物线曲面内空间作为声场，加以声学调整，达到演奏西洋古典音乐（自然声的）传统的一流音质标准。在广州国际会议展览中心面积达40万平方米，混凝土楼面跨度为30米×30米，钢屋盖跨度达126.6米，建筑面积及跨度均为国内同类建筑之最，并且在屋面系统的深化设计中采取了一系列的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使广州国际会议展览中心完全满足了建筑效果和使用功能要求，并且在防腐蚀性能、防水性能、装饰效果及热胀冷缩性能等方面有较大的突破。 我院院长何镜堂教授是中国工程院院士、我国著名的建筑设计大师，是首届梁思成建筑奖获得者。他不仅设计了一批在国内很有影响的作品，而且在建筑理论方面也多有建树。他还带出了一批思想敏锐而又功底扎实的青年设计师，更培养了设计院不断创新、锐意进取、精益求精的优良院风。“扬高校优势，树精品意识，创优秀设计，送真诚服务”是我院的质量方针，我们将一如既往地遵循这一方针，为各界提供优秀设计及优质服务。
--	--

注：联合体投标的，应分别填写本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北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			邮政编码	518026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刘智明		电 话	0755-83695849	
	传 真	0755-83695439		网 址	www.gongkan.com.cn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李红波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0755-83695849
技术负责人	姓名	王贤能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0755-83695849
成立时间	1991年10月19日		员工总人数: 362			
企业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类 甲级		其中	项目经理或设计负责人	26	
营业执照号	914403001922034777			高级职称人员	62	
注册资金	32000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69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108	
账号	33805010010001472			技工	123	
经营范围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业务;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业务;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的甲级业务;测绘业务等。					
备注						

注: 联合体投标的, 应分别填写本表。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 标 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

成立时间: 1984 年 10 月 01 日 , 经营期限: 长期 ,

姓 名: 倪阳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码: 44010619630502199X 职 务: 总经理

系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附: 身份证 明材料



注: 有联合体的, 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本人倪阳系我司(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44010619630502199X,现委托王彦同志(身份证号码:37100219850713052X)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汕头化学与精细化工广东省实验室项目(一期)勘察、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从2019年8月6日至2019年11月7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倪阳 (亲笔签名)

委托代理人: 王彦 (亲笔签名)

2019年8月6日

注:有联合体的,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法人身份证明:

姓名 倪 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3 年 5 月 2 日

住址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381
号华工南秀村30栋8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619630502199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18.12.19-长期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

姓名 王 彦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7 月 13 日

住址 广州市天河区粤垦路161
号5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37100219850713052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5.13-2039.05.13



联合体协议书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汕头化学与精细化工广东省实验室项目（一期）勘察、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受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共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建筑设计工作；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勘察设计工作。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 三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

2019 年 8 月 6 日

投标保证金保函：

编号：0360200113-2019 年(保函)字 0214 号

投标保函

化学与精细化工广东省实验室（受益人）：

鉴于贵方对汕头化学与精细化工广东省实验室项目（一期）勘察、方案设计
及初步设计项目进行招标，投标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按照
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应投标人申请，我行特开出以贵方为受益人的投
标保函：

一、保函金额按照以下第 1（1/2）种方式确定：

1、保函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币种）壹拾捌万（大写）元。

2、保函金额按以下标准确定：/，但最高不超过/（大写）元。

二、我行承诺，如果发生以下 1、2、3、4 情形，我行将在收到贵方书面索
赔通知和投标人具有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后，以保函金额为限向贵方承担担保责
任：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期后对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投标人在收到贵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未按规定与贵方签订合同；

4、投标人未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提交履约保函或缴纳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违约事实证明材料包括：

1、/

2、/

3、/

三、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将随我方已支付的金额而自动递减。

四、贵方转让本保函项下权利的，应经我行书面同意，否则我行不再承担担
保责任。

五、保函有效期按照以下第 1（1/2）种方式确定：

1、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日期）止。

2、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发生下列情形时到期：/，但最迟不超过/（日
期）。

六、书面索赔通知和有关证明材料必须在保函有效期内送达我行，否则我行



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自动解除。

七、投标人未发生上述第二条约定的情形、保函超过有效期或我行的担保义务履行完毕，本保函即行失效，无论本保函是否退回我行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盖章）



2019 年 07 月 31 日



隶属关系复印件:

隶属关系说明

兹有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山支行 开设基本存款帐户, 帐号为:
3602002609000302418。现该司申请办理 汕头化学与精细化工广东省实验室项目(一期)勘察、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项目的投标保函 业务, 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山支行 尚未办理此项保函业务, 则由其上级主管(业务管理)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出具该笔投标保函。

特此说明。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广州天河支行
业务合同专用章
754CB8BA8036

2019 年 8 月 1 日



投标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J5810002649102

编号：5810-06984198

经审核，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倪阳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五山支行

账号

3602002609000302418

发证机关（盖章）

2019 年 01 月 04 日

账户管理专用章

企业有效营业执照副本: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0132014027207 (1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557467U	
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法定代表人	倪阳
注册资本	壹仟壹佰捌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84年10月01日
营业期限	1984年10月01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专业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年 10 月 30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cri.gz.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改制通知书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你公司(企业)已于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经我局核准改制为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登记事项如下：

改制后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法定代表人： 倪阳

经营范围： 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服务；室内装饰设计服务；其他工程设计服务；市政工程设计服务；岩土工程设计服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城市规划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技术服务；古建筑工程服务；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技术进出口；经营和技术咨询服务；材料科学研究、技术开发、教育咨询服务；

经营期限： 一九八四年十月一日 至

注册资本： 1,180.0000(万元)

股东出资明细：

姓名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80.0000	100.0000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19065746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57467U
原执照注册号： 440101000054512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成立日期 1991年10月19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发生变化，应当及时办理变更登记并公示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9年01月03日



企业有效资质证书副本：

企业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楼内		
建立时间	1984年10月01日		
注册资本金	118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1190657467U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A144002897-6/2		
有效期	至2024年01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倪阳	职务	院长
单位负责人	倪阳	职务	院长
技术负责人	倪阳	职称或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师

备注：
原证书编号：190007
原发证日期：2009年03月06日
原企业名称：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业务范围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可从事资质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	--

发证机关：(章)
2019年04月10日
No.AF0416849

企业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路福景大厦3号楼20-21层		
建立时间	1991年10月19日		
注册资本金	320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110278465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144043047-6/2		
有效期	至2020年06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周逢君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周逢君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贤能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资质证书编号: 190126-4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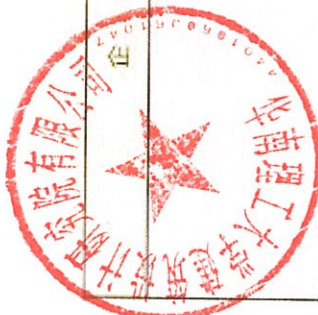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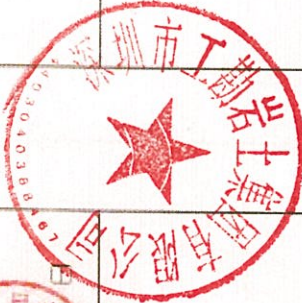


No.BF 0013839

业务范围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内级项目除外)。*****

企 业 变 更 出	
全业经理或负责人变更为：李红英 林林林林林林林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19 年 03 月 08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证 书 延 期		企 业 变 更 栏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18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变更核准机关(章)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18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变更核准机关(章)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19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变更核准机关(章)	



自2015 年以来承接的设计业绩表

序号	建设单位 (业主)	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总投资 额)	合同签订 日期 (年/月/日)	主要 人员情况	备注
1	云浮市新达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修建性详细规划和建筑工程设计	406800平方米	2017.04.14	梁海岫、龚模松、陈卫彬、李雄伟、黄璞洁、赵少华	
2	青岛市黄岛区建筑工务局	哈尔滨工程大学青岛校区(设计)二标段(哈尔滨工程大学青岛创新发展基地一期项目)	229234平方米	2017.11.20	梁海岫、龚模松、陈卫彬、肖静芳、王钊、赵少华	
3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工程项目首期勘察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建设工程)	1385亩 450000平方米	2019.03.28	梁海岫、龚模松、陈卫彬、肖静芳、王钊、赵少华	
4	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总承包	110公顷 500000平方米	2018.09.7	何镜堂、韦宏、方小丹、陈欣燕、俞洋、王钊、赵少华	
5	广州华工机动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华工机动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实验室及行政楼建设项目(一期)勘察设计及施工总承包	30000平方米	2015.12.2	陈文东、劳晓杰、王琪海、黄晓峰、黄璞洁、耿望阳	
6	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	南沙科研基地总体规划设计方案	66462平方米	2017.05.10	孙一民、高飞、耿望阳、韦桂湘、陈祖铭	
7	山西农业大学	山西农业大学新建综合实验楼建设项目(设计)	50184平方米	2018.10.19	陈向荣、丁少润、黄晓峰、肖静芳、陈祖铭、周华忠	
8	西安交通大学校园规划与基本建设管理中心	西安交通大学创新港校区科研楼群7号楼建设项目	10000平方米	2018.04.12	陶郅、韦宏、王帆、王黎	

备注：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备查。

投标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日期：2019年 8 月 6 日

业绩证明材料:

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修建性详细 规划和建筑工程设计项目

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修建性详细规划

和建筑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 广东云浮云安新区都杨镇

合同编号: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A144002897)

城乡规划编制甲级[建]城规编(141218)

工程造价甲级 150144000122

发包人: 云浮市新达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设计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联合体牵头人)

广州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 2.4 中标通知书;
- 2.5 投标文件的问题澄清;
- 2.6 投标文件;
- 2.7 招标文件的问题澄清;
- 2.8 招标文件;
- 2.9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同上。

第三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设计内容及设计估算投资

3.1 工程名称: 广东药科大学修建性详细规划与建筑工程设计

3.2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 40.68 万平方米, 首期 15.5 万平方米。

3.3 设计范围: 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用地红线范围内的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深化、初步设计(编制工程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预算(含工程量清单)、建筑工程专项设计【包括建筑智能化设计、室内装修设计、室外园林绿化设计、建筑及环境泛光设计等】、设计总包管理、技术咨询以及驻场配合施工,并承担由于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其中,技术咨询以及驻场配合施工包括解决施工过程中的有关建筑工程设计问题,协助发包人开展土建工程和设备、材料的采购、招标,参加设备技术验收、工程验收等及派工程师到施工现场工作。

3.4 项目设计内容: 行政楼、会议中心、公共教学楼、外语语音室及计算机室、大健康数据中心及教育技术信息中心、中医学院、护理学院、中药资源学院、标准田径足球场及看台、饭堂及后勤服务用房、学生宿舍(含教师公寓周转房)、学术交流中心与培训大楼及地下室、中国医学整合联盟大楼、开闭所(位于联盟大楼南侧)、集中水泵站、健康学院、医疗器械学院、图书馆、公共实验大楼、解剖标本中心、室外体育设施、健康科技园、南方中药资源中心、公共科技平台、孵化器及创新创业基地、实验动物中心、教师住宅、教师公寓、专家楼(院士楼)、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云浮市新达城市
建设投资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云浮市云城区云
城南路富贤一巷2号

电 话：0766-8923885

传 真：0766-8923885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527300

设计人：华南理工大学
建筑设计研究院
(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住 所：广州五山

电 话：020-87111157

传 真：020-87113794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

五山支行

账号：3602002609000302418

邮政编码：510641

设计人：广州建成工程咨
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

路318号22层

电话：020-83293607

传真：020-83293261

订立时间：2017年 月 日，签订地点：广州

请打上勾□行业主管部门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 中标单位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编号: ZB445301-2017031001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广州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云浮市新达城市建设投资公司的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修建性详细规划和建筑工程设计项目, 于 2017 年 02 月 17 日 公开招标 开标后, 已完成评标工作, 经过公示和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该 施工 招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工作, 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价为: 工程设计费投标浮动率为 76% (工程设计费: 2758.75 万元); 施工图预算(含工程量清单)编制费投标浮动率为 69% (预算及工程量清单编制费: 255 万元); 修建性详细规划报价为 70 万元; 总工期为 83 日历天 (不含二期、三期施工图设计时间); 设计质量按国家、省市及行业的现行法律、法规及强制性规范执行。

设计团队主要技术人员:

项目负责人: 郭卫宏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034401843

建筑专业负责人: 梁海岫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034401045

结构专业负责人: 龚模松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8994400869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王琪海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CS104400303

电气专业负责人: 陈卫彬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DG104400268

暖通专业负责人: 黄璞洁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CN104400200

工程造价专业负责人: 冯 航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建[造]01440000062

城乡规划专业负责人: 丘建发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GH20074401124

中标通知书经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见证后生效。你单位须在本通知书签发之日起 30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单位: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7 年 3 月 10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投资 (万元)	浮动幅度 值%	估算设计费 (万元)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方案	初步设计	概算编制	施工图			
1	11#综合楼	8	93000	√	√	√	√	36571.9374	-21.5%	694.2408
2	21#学院楼	6	23420	√	√	√	√	9209.8363	-21.5%	174.8292
3	31#学院楼	6	23420	√	√	√	√	9209.8363	-21.5%	174.8292
4	首期学生宿舍组团	14	57089	√	√	√	√	22450.0574	-21.5%	426.1668
5	一食堂	2	13027	√	√	√	√	5122.8240	-21.5%	97.2460
6	校医院	3	5400	√	√	√	√	2123.5318	-21.5%	40.3108
7	教师周转公寓	10	13878	√	√	√	√	5457.4769	-21.5%	103.5986
总			229234					90145.5000	-21.5%	1711.2215
说明:										
1、设计范围是包含的单体内容为:综合楼及学院楼(即11、21、31号楼,总建筑面积预计139840平方米)。首期学生宿舍组团(共5栋,总建筑面积预计57089平方米)、一食堂(面积预计13027平方米)、校医院(建筑面积预计5400平方米)、教师周转公寓(建筑面积预计13878平方米)及西区首期道路景观配套设施,以上总建筑面积预计为229234平方米(不含配套面积)。室外工程面积约221000平方米,室外工程设计包括建筑、景观、给排水、绿化、小品、水系等相关设计。										
2、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国家计委与建设部联合发布》,本工程收费计算为:										
工程设计收费=2179.90万元										
基本设计收费=2179.90万元×1.0×1.0=2179.90万元										
工程设计收费=2179.90万元+0=2179.90万元										
设计费=2179.90万元×(1-21.5%)=1711.2215万元										
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为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1.0;附加调整系数为1.0;其他设计费为零。										

发包人名称:

青岛市黄岛区建筑工务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经办人: (签字)

住 所:

青岛市黄岛区江山南路 666 号

C 座 1906 室

邮政编码: 266555

电 话: 0532-86988573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青岛开发区支行

银行帐号: 7371210183100000361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盖章)

备案号: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人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盖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经办人: (签字)

住 所: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华南理工大学校内

邮政编码: 510640

电 话:

传 真: 020-87113704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五山支行

银行帐号: 360200260900030218

鉴证意见:

(盖章)

经办人: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本通知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有关规定制定。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发出后，招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标单位：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青招备字第 号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哈尔滨工程大学青岛校区总体规划方案设计				
工程地点	青岛市黄岛区青岛古镇口大学园区				
建设规模	/	结构类型	/		
中标价格 (元)	1920000	总投资额 (元)	2000000		
中标项目经理(总监)	丘建发	工期起止 时间	以实际开 竣工时间为准		
项目组成员	梁海岫, 裴模松, 肖静芳, 陈卫彬, 王钊				
招标内容	设计任务书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工期目标	30日历天	质量目标	合格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目标					

招标人：(章)

法定代表人：



2017 年 月 日

116-450

2018-004

中标情况说明

区财政局：

哈尔滨工程大学青岛校区（设计）二标段（重新招标）工程已于2017年11月8日开标，二标段中标单位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中标价格为1711.2215万元（优惠率21.50%），因暂缺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尚不能发放中标通知书。

本工程工期115日历天，中标项目班子成员为：

项目负责人：梁海岫（证书编号：034401045）；建筑专业负责人：丘建发（证书编号：074401533）；结构专业负责人：龚模松（证书编号：S994400869）；给排水专业负责人：肖静芳（证书编号：CS104400307）；电气专业负责人：陈卫彬（证书编号：DG104400268）；暖通专业负责人：王钊（证书编号：CN104400166）；智能化专业负责人：杨翔云（证书编号：DG104400401）；造价专业负责人：赵少华（证书编号：建[造]01440000657）本项目中标单位投标文件所报的设计费浮动值固定，结算时不予调整。设计费依据最终审计工程总额，依照取费系数按实结算。合同签订生效后，依据工程进度拨付设计费最高拨付至合同额的60%，完工后审计前最高付至合同额的70%，取得审计报告后一次性付清余款。竣工结算值以区审计部门审计值为准。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款项拨付执行有关财政拨付程序。

情况属实（区公管办盖章）

2018.1.4



副本

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工程项目（首期）勘察
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
体成员）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二〇一九年三月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工程项目（首期）勘察设计施工（EPC）总承包（项目名称），已接受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的投标，并确认为该项目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工程项目（首期）勘察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 2、工程地点：清远市清城区省级职业教育示范基地内
- 3、工程立项：清发改行审〔2018〕97号，规划批准文件号：／
- 4、资金来源：由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解决。
- 5、工程内容：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385亩，其中建设用地约973亩，租用北面山体约412亩。总建筑面积约4500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10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0000平方米（含人防地下室、地下车库14175平方米）。项目分两期建设，首期建筑面积约33万平方米（首期总投资控制在20亿元以内，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经招标人批准，可以上浮，但上浮不超过5%）。主要包括教室、实验室、图书馆、宿舍、运动场、绿化及其他配套工程；余下为二期建设，主要包括教室、实验室、图书馆、宿舍、运动场、绿化及其他配套工程等。两期项目估算总投资约293444.61万元，其中建安费约229484.03万元，建设其他费用约51389.41万元（含用地费用约29450万元），预备费约12571.17万元。
- 6、承包范围：①完成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体工程红线范围内（其中高压接入的线路的设计范围为至供电部门提供的接入点）地质勘察、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②完成首期工程施工及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首期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土石方及基础工程（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体工程，不分期）、地下建筑（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体工程，不分期）、室外及配套工程（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

发包人：(盖章)清城市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中国建筑第八工

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地址：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

道1568号27层

电话：

电话：021-6169199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南宁东盟商务区支行

帐号：

帐号：5520 6010 0100 0039 19

承包人（联合成员）：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电话：020-22238289

开户银行：工行广州五山支行

帐号：3602002609000302418

承包人（联合成员）：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江人路79号

电话：020-3631416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机场路支行

帐号：4400 1490 1060 5300 0410

签订日期： 2019 年 3 月 28 日

中标通知书

清公易建[G20190104001]号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单位：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19年1月25日所递交的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工程项目（首期）勘察设计施工（EPC）总承包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建设规模：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385亩，其中建设用地约973亩，租用北面山体约412亩。本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约4500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10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0000平方米（含人防地下室兼地下停车库14175平方米）。项目分两期建设，首期建筑面积约33万平方米。

招标范围：中标人需完成如下：①完成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体工程地质勘察、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②完成首期工程施工及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首期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土石方及基础工程（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体工程，不分期）、地下建筑（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体工程，不分期）、室外及配套工程（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体工程，不分期）、首期土建工程、外立面装饰工程、装修工程、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弱电与智能化工程等，不含配电房设备采购及安装、电梯采购及安装、中央空调及通风系统采购及安装、发电机（含环保降噪）采购及安装。

中标下浮率：3.80%（即中标价158862.74万元，其中施工建安费153920.00万元，设计费3859.40万元，勘察费883.06万元，预算编制费200.28万元）。

工期：655日历天。

工程质量：勘察、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要求；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要求，确保清远市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项目负责人：李力，证书编号：沪J31171891420。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地址：清远市新城5号区烟草综合楼二、四层）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相关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本通知书一式九份。

特此通知。

招标人：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张纪航（签字）

2019年2月27日

进场见证单位：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9年3月1日

副本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 HG18-011-011

CE12L2018]1

2018-074



发包人: 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主)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成)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包人:

(成)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成) 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以下称发包人）与（主）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成）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以下称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以下称本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

1.3 工程可研批准文号：穗发改【2018】586号。

1.4 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1.5 工程规模：本工程位于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总规划用地面积 1105922 平方米，计划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工程用地面积为 331500 平方米。本合同建设内容为一期工程的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学院、研究院、网络中心、报告厅、宿舍、食堂、市政配套设施（水泵房）以及道路广场、绿化、综合管廊、公用工程等配套设施。一期工程拟建总建筑面积 500000 m^2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400000 m^2 ，地下建筑面积约 100000 m^2 。单体公共建筑最大高度约 70 米，单体公共建筑最大面积约 47000 平方米。一期工程采用 BIM 技术，部分建筑采用装配式建筑。计划分两批交付使用，一是确保 2019 年 8 月 20 日前建设完成并交付使用建筑面积约 22 万平方米（其中包括宿舍、食堂、公共实验区、地块 D 研究院等。2019 年 7 月 1 日起需配合华南理工大学提供设备设施安装、调试场地）；二是确保 2019 年 11 月 30 日前建设完成并交付使用建筑面积约 28 万平方米（其中包括学院、公共建筑、配套设施等。2019 年 10 月 1 日起需配合华南理工大学提供设备设施安装、调试场地）。

一期工程估算总投资 373432.89 万元（含智能化工程建设 41538.82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324853.94 万元（含智能化 36270.96 万元）。

以上建设规模及投资规模以本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文件为准（智能化工程建设方案及投资规模以市工信委批复为准）。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 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广州大学城内环东星运路1号

邮政编码: 510006

电话:

传真:

签订时间: 2018年8月13日



承包人(主):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邮政编码: 510640

电话: 020-87111157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时间: 2018年9月7日



承包人(成)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

邮政编码: 510665

传真: 020-38119800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时间: 2018年9月7日

承包人(成)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广卫路4号六楼

邮政编码: 510030

传真: 020-83273750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时间: 2018年9月7日

(本页无正文)

承包人：(成)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程志群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教学3区东五

邮政编码：510641

传真：020-87110488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时间：2018年9月7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21

717-359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招设)字[2018]第[05284]号

(主)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成)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一期工勘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发内容, 中标价为人民币叁拾贰亿柒仟贰佰零捌万捌仟柒佰柒拾柒元(¥327088.77456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张洪波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8年8月3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8年8月3日

2018年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府路333号 510630
WWW.GZGZV.CN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广州华工机动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实验室及行政楼

建设项目(一期)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 广州开发区西区保盈大道以南、保盈东路以东

合同编号: 2015-098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发 包 人: 广州华工机动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签 订 日 期: 2015 年 12 月



发包人 广州华工机动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广州华工机动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实验室及行政楼建设项目（一期）勘察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广东省、广州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的工程设计技术规范、规定及标准；

1.2 发包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

1.3 立项批复文件；

1.4 发包人提供的规划建设主管部门对本项目的规划设计要点；

1.5 发包人提供的本项目基础资料；

1.6 合同双方签署的本合同及一切附件和补充文件；

1.7 设计和建设过程中的政府审批意见，政府或发包人委托或组织的评分机构（会议）提出的及发包人发出的阶段性书面意见，双方来往的各类书面文件、会议纪要等；

1.8 设计中标通知书；

1.9 设计人参加投标的方案，以及评标委员会的意见、发包人提出的修改意见，使用权属于发包人的其他投标方案。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上述各部分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先后排列次序为优先：

2.1 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2.2 合同实施期间双方签订的合同补充或修正文件；

2.3 中标通知书；

2.4 合同条款；

2.5 招标文件的问题澄清；

2.6 投标文件的问题澄清；

2.7 招标文件；

2.8 投标文件；

2.9 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第三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设计内容及设计估算投资：

3.1 工程名称：广州华工机动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实验室及行政楼建设项目（一期）勘察、设计；

3.2 规模：建筑面积 30000 平方米，工程费用约 12000 万元；

3.3 阶段：方案设计至施工图设计以及后期服务阶段；

3.4 项目设计内容：该项目工程勘察、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工程概算及审核施工招标清单、主材价、现场指导与监督、编制竣工图。

其中：施工图设计包含基坑、人防、幕墙专项设计及深化图纸，具体表现如下：

- (1) 建筑专业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含室内装修）；
- (2) 结构专业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 (3) 机电安装专业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含给排水、电气、暖通、弱电、消防等）；
- (4) 室外配套工程设计。

如承包人不具备相关专业设计资质，应当自行完成本项目主体的设计业务，并在保证整个建筑工程项目完整性的前提下，经发包方同意，将其他部分专业设计业务依法分包。

3.5 设计估算投资：12000 万元。

第四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设计任务书	1	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	
2	设计基础资料	1		
3	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	1		

注 1：发包人提供的有关设计文件的文字应为中文简体，并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及广州市的相关法规。

注 2：电子文件提供份数可为 1 份。

第五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5.1 设计文件包括设计资料、设计文件、设计图纸及其电子版本。

5.2 设计人应按发包人制定的项目编码方式进行文件、图纸的编码，并遵守发包人制定的设计文件、图纸、资料的发放、回收和验收制度。

5.3 发包人取得设计文件或资料后应办理签收手续。

5.4 设计人自行承担办理运输或邮寄或电传设计文件、资料所需的费用。

5.5 设计人按合同规定的时限，将设计文件交至发包人日常办公所在地或发包人临时指定的地点。设计文件的收发、传递管理按发包人有关规定办理。

5.6 分包设计费已包含分包单位（主设计单位）晒图费用，设计分包单位晒图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5.7 除合同规定份数要求的设计文件外，发包人如有需要，设计人应无偿加晒发包人所需的设计文件，不得另收任何其它费用。

5.8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后满一年止为服务期限，在缺陷责任期（按国家有关规定）内，若发现工程设计未能满足本合同的要求，设计人须继续提供服务，直至满足要求为止，对此发包方

20.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广州华工机动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设计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广汕公路天河客运站对面

邮政编码：510640

电话：020-87059959

传真：020-87110104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五山支行

银行帐号：3602002609000508452

地址：广州市五山路 381 号华南理工大学校内

邮政编码：510641

电话：020-87111157

传真：020-8711413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五山支行

银行帐号：3602002609000302418

订立日期： 年 月 日

T15-23

2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5] 第 [9081] 号

(主)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成)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华工机动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实验室及行政楼建设项目(一期)勘察设计(第二次)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叁佰叁拾玖万叁仟元(¥339.3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郭卫宏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5年12月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5年12月2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章)

2015年12月2日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GF—2015—0209

副本

合同编号: 2019-002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山西农业大学

设计人(全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山西农业大学新建综合实验楼建设项目(设计)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山西农业大学新建综合实验楼建设项目(设计)

2.工程地点: 太谷县裕隆苑酒店北、凤仪街南、铭贤南路北延段东,山西农谷科创城内。

3.规划占地面积: 约 28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0184 平方米(其中地上约 42896 平方米,地下约 7288 平方米);地上 5/6 层,地下 1 层;建筑高度 24 米内。

4.建筑功能: 地下车库、设备用房、陈列室、标本室、实验室、准备室、仪器室 等。

5.投资估算: 约 24000 万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2.工程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发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40017074078408020

纳税人识别号: 140017074078408020

地 址: 山西省太谷县锦贤南路兴农街1号

邮政编码: 030801

法定代表人: 赵春明

委托代理人:

部门负责人:

部门分管领导: 王和生

科室负责人: 王震玉

电 话: 0354-6288306

传 真:

电子信箱: 2646552195@qq.com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太谷县支行

账 号: 0508015709026400119

时 间: 2018 年 10 月 19 日

设计人: (盖章)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190657467U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190657467U

地 址: 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院内

邮政编码: 510641

法定代表人: 何镜堂

委托代理人: 陈子青

项目负责人: 陈子坚

电 话: 020-87111157

传 真: 020-87113794

电子信箱: 1375927090@qq.com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广州五山支行

账 号: 3602002609000302418

时 间: 年 月 日

718-274

中标通知书

编号: jzhb2018092002TG

华理工业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
经 2018 年 9 月 20 日 山西农业大学新建综合实验楼建设项目设计工程
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报招标投标监管机构备案，确定你
单位为中标单位。



建设单位:
(章)



招标投标监管机构:
(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18 年 9 月 28 日

建设单位	山西农业大学	
工程名称	山西农业大学新建综合实验楼建设项目设计	
建设地址	太原市小店区晋源街15号，原山西农业大学老校区，山西农业大学老校区内	
中标单位	华理工业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陈子坚	技术负责人
结构类型	/	建筑面积(m ²)
层数或跨度	/	中标价(万元)
质量要求	合格	工期(日)
计划开工时间	/	计划竣工时间
备注: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50000平方米,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2000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7000平方米。 招标范围: 本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工程概算、工程预算、工程决算、工程审计、工程招投标代理、工程合同管理、工程档案管理、工程竣工验收、工程保修、工程索赔、工程保险、工程法律事务、工程其他服务。 设计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 陈子坚, 注册号: 014401535 招标代理机构: 山西农业大学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单位: 工程招投标代理	

说明:

- 1、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 2、订立书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 招标人应当将合同报送招标投标监管机构。
- 3、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而不招标的,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技术服务合同

工 程 名 称: 南沙科研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工 程 地 点: 广州市

合 同 编 号: A2017-079

(由受托方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工程咨询(建筑专业)甲级

(工咨甲 12320070028)

委 托 方 (甲方): 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

受 托 方 (乙方):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签 订 日 期: 2017年05月10日



委托方：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

受托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本合同委托方委托受托方就南沙科研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进行技术服务工作，并支付相应的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委托方委托受托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技术服务内容：1、建设背景及必要性研究；2、功能分析与建设规模研究；3、项目选址及建设条件研究；4、工程建设方案研究；5、绿色建筑方案研究；6、节能措施研究；7、环境影响评价及环境保护措施研究；8、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研究；9、项目进度计划与控制管理研究；10、组织机构与人员编制研究；11、社会效益评价研究。

项目规模及范围：项目占地 66462 平方米。

第二条 受托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 技术服务地点：广州市；
2. 技术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义务止；
3. 技术服务进度：受托方应于 2017 年 6 月 10 日前提交报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请见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
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agent.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受托方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住 所：广州五山

邮政编码：510641

电 话：020-87111157

传 真：020-87113794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五山
支行

银行帐号：3602002609000302418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一）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南沙科研基地总体规划设计方案
和修详规设计项目

工 程 地 点：广州市

合 同 编 号：A2017-014-1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A144002897)

委 托 方：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

设 计 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签 订 日 期：2017 年 06 月 07 日

3.4 投标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及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名称: 南沙科研基地总体规划设计方案和修详规设计项目

规模: ☒用地 66462 平方米 ☐人口 ☐其他

阶段: ☐区域规划 ☐总体规划 ☐分区规划 ☐控制性详细规划 ☒修建性详细规划 ☐专项规划 ☐其他

设计内容: 按照南沙区重点地区和重点项目的要求,编制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南沙科研基地的总体规划设计方案,规划设计方案须符合当地国土规划部门和
和相关机构审批要求并通过规划审批,在深化完善主推规划设计方案的基础上,
另外提供 2 个同等质量的规划设计方案一同提交给当地国土规划部门和相关机
构审议、审批,直至至少 1 个方案获得批准。同时,以获批方案为基础,编制项
目修建性详细规划五图一书技术图纸(须符合当地国土规划部门用地规划许可证
和用地批准书办理审批要求),直至通过各相关部门审批,领取《建设用地规划
许可证》和《建设用地批准书》。

第五条 委托方向设计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地形图纸 (比例尺)

☒地形图电子文件(☐光盘 ☐软盘)

☒其它资料:

设计任务书(甲方对该项目的设计要求)、

立项批文(投资项目备案证)、

用地批文(国土局规划选址意见复函)、

红线图(规划部门批出的用地范围)、

实测地形图(有标高和坐标点的地形图)、

设计要点(规划部门规划条件)、

邻近地块工程地质勘探报告。

☐时间 与招标文件同时提供

第六条 设计方向委托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时间

☒蓝图 10 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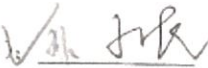
☐彩图 套

☒说明书或文本 10 套



委托方(盖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设计方(盖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住所: _____

住所: 广州五山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0641

电话: _____

电话: 020-87111157

传真: _____

传真: 020-87113794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广州五山支行

银行帐号: _____

银行帐号: 3602002609000302418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地点: 广州市

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盖章): _____

备案号: _____

经办人: _____

备案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717-140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南沙科研基地总体规划设计方案和修详规设计项目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0733-176241445801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谨代表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以下简称“招标人”）在此郑重通知：在我公司组织的“南沙科研基地总体规划设计方案和修详规设计项目”招标活动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和招标人确认，贵公司对本项目的投标方案得到了评标委员会的认可与接受。依据本次招标文件规定，贵公司为南沙科研基地总体规划设计方案和修详规设计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价为人民币陆拾玖万伍仟元整（¥695,000.00）。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尽快派代表与招标人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进一步合同洽商，并应当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代理联系方式：

联系人：谢泓毅 赵佩仪

联系电话：0755-25941127-813/805

联系传真：0755-25941127-816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日

业务专用章
(1)

合同类型：咨询

合同编号：2018-019-1

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西安交通大学创新港校区科研楼群7号楼建设项目

委托方：西安交通大学校园规划与基本建设管理中心

(甲方、客户)

受托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乙方、工程咨询单位)

签订日期：2018年4月12日

签订地点：西安(广州)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制

委托方受托方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咨询行业有关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根据委托方的委托要求，受托方应根据国家、地区及行业的有关政策、法规及规范要求，按时向委托方提交咨询成果。

第一条 委托项目名称及合同类型

(一) 委托项目名称：西安交通大学创新港校区科研楼群7号楼建设项目

(二) 合同类型

编号	类型	选择	备注
1	规划咨询	☐	
2	编制项目建议书	☐	
3-1	编制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3-2		项目申请报告	☐
3-3		资金申请报告	☐
4	评估咨询	☐	
5	工程项目管理	☐	
6	项目后评价报告	☐	
7-1	其他咨询	编制节能评估报告书	☐
7-2		编制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
7-3		实施方案	☐
7-4		初步设计评估咨询	☐
7-5		工程项目概预决算审查	☐
7-6		其他	☐ 具体是：



第二条 咨询项目概况

(一) 建设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西咸新区沣西新城中国西部

科技创新港：

(二) 建设内容：西安交通大学创新港校区科研楼群7号楼
建设项目；

(三) 建设规模：10000平方米。

(四) 项目总投资：约为7938万元。

第三条 委托咨询服务的期限、地点及进度要求

(一) 咨询的期限：自2018年4月8日始至批复日止；

(二) 咨询地点：西安市；

(三) 编制工期要求：4月8日起算，18日历天。

第四条 协作事项

为保证受托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委托方应当向受托方
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提供技术资料：如：☒技术背景资料，☐技术标准和规范，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可行性论证报告，☐技术评价报告等。(其他具体内容) / 。

2、提供工作条件：基本满足。

3、委托方提供上述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洽谈合作事宜
时提供纸质及电子版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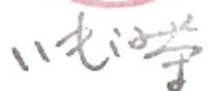
4、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上述技术资料和条件按以下方式处理：相关纸质资料由受托方保存。

5、其它：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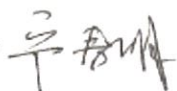
第五条 委托方的权利和义务

委托方(盖章):  西安交通大学校园规划
与基本建设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地点: 西安

部门负责人: 

开户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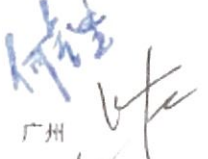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期: 2018年4月12日

受托方(盖章):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
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地点: 广州

项目负责人: 

开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期: 2018年4月12日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
研究院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五山
支行

3602002609000302448



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梁海岫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8月26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华南理工大学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毕业时间	2009年12月20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26年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10年
职称或执业注册情况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在本项目中担任任务	项目负责人/建筑专业负责人				
本人主要设计成果	1	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合同签订日期	在该项目中任何职
	2	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项目（二期） 工程图书馆/4万平方米		2017.04.14	项目负责人、建筑专业负责人
	3	广西大学君武文化艺术教育中心项目 /2万平方米		2018.1.29	项目负责人、建筑专业负责人
	4	哈尔滨工程大学青岛创新发展基地一期项目——11#综合楼/10万平方米		2017.11.20	项目负责人、建筑专业负责人
	5	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工程项目（首期）勘察/45万平方米		2019.03.28	项目负责人、建筑专业负责人
本人主要获奖情况	1、泰州民俗文化展示中心项目在2015年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评选中获建筑工程一等奖。 2、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图书馆在2013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讲评中获建筑工程公建二等奖。				
其它需要补充的情况					

备注：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备查

投标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单位全称）（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2019年 8 月 6 日

项目负责人梁海岫证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

梁海岫

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主任

证书编号 034401045

发证日期 2002年7月28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网站

首页

监管动态

企业数据

人员数据

项目数据

诚信数据

建筑工人

更多服务 ▾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信息

梁海岫

性别：男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4201061971*****16

执业注册信息 1 / 个人工程业绩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变更记录 2

注册类别：一级注册建筑师

证书编号：034401045

执业印章号：4400289-008

有效期：2019年12月31日

注册单位：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

获奖证书

梁海岫：

你参加设计的 泰州民俗文化展示中心 在二〇一五年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评选中获建筑工程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何镜堂 2.郭卫宏 3.张振辉 4.黄瑜 5.何炅立
6.张灿辉 7.李绮霞 8.梁海岫 9.劳晓杰 10.黄璞洁
11.王琪海 12.李国有 13.耿望阳 14.孟庆林 15.张玉



获奖证书

梁海岫：

你参加设计的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图书馆

在二〇一三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评选中获 建筑工程公建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何镜堂 2.方小丹 3.刘宇波 4.梁海岫 5.陈勇
6.郑炎 7.江毅 8.周汉香 9.林方 10.汤德明
11.李国有 12.陈卫彬 13.耿望阳 14.李豫 15.周华忠



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

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修建性详细 规划和建筑工程设计项目

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修建性详细规划

和建筑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广东云浮云安新区都杨镇

合同编号：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A144002897）

城乡规划编制甲级〔建〕城规编（141218）

工程造价甲级 150144000122

发包人：云浮市新达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设计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联合体牵头人）

广州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 2.4 中标通知书;
- 2.5 投标文件的问题澄清;
- 2.6 投标文件;
- 2.7 招标文件的问题澄清;
- 2.8 招标文件;
- 2.9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同上。

第三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设计内容及设计估算投资

3.1 工程名称: 广东药科大学修建性详细规划与建筑工程设计

3.2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 40.68 万平方米, 首期 15.5 万平方米。

3.3 设计范围: 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用地红线范围内的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深化、初步设计(编制工程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预算(含工程量清单)、建筑工程专项设计【包括建筑智能化设计、室内装修设计、室外园林绿化设计、建筑及环境泛光设计等】、设计总包管理、技术咨询以及驻场配合施工, 并承担由于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其中, 技术咨询以及驻场配合施工包括解决施工过程中的有关建筑工程设计问题, 协助发包人开展土建工程和设备、材料的采购、招标, 参加设备技术验收、工程验收等及派工程师到施工现场工作。

3.4 项目设计内容: 行政楼、会议中心、公共教学楼、外语语音室及计算机室、大健康数据中心及教育技术信息中心、中医学院、护理学院、中药资源学院、标准田径足球场及看台、饭堂及后勤服务用房、学生宿舍(含教师公寓周转房)、学术交流中心与培训大楼及地下室、中国医学整合联盟大楼、开闭所(位于联盟大楼南侧)、集中水泵站、健康学院、医疗器械学院、图书馆、公共实验大楼、解剖标本中心、室外体育设施、健康科技园、南方中药资源中心、公共科技平台、孵化器及创新创业基地、实验动物中心、教师住宅、教师公寓、专家楼(院士楼)、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云浮市新达城市
建设投资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云浮市云城区云
城南路富贤一巷2号

电 话：0766-8923885

传 真：0766-8923885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527300

设计人：华南理工大学
建筑设计研究院
(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住 所：广州五山

电 话：020-87111157

传 真：020-87113794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

五山支行

账号：3602002609000302418

邮政编码：510641

设计人：广州建成工程咨
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

路318号22层

电话：020-83293607

传真：020-83293261

订立时间：2017年 月 日，签订地点：广州

请打上勾□行业主管部门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 中标单位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编号: ZB445301-2017031001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广州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云浮市新达城市建设投资公司的广东药科大学云浮校区修建性详细规划和建筑工程设计项目, 于 2017 年 02 月 17 日 公开招标 开标后, 已完成评标工作, 经过公示和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该 施工 招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工作, 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价为: 工程设计费投标浮动率为 76% (工程设计费: 2758.75 万元); 施工图预算(含工程量清单)编制费投标浮动率为 69% (预算及工程量清单编制费: 255 万元); 修建性详细规划报价为 70 万元; 总工期为 83 日历天 (不含二期、三期施工图设计时间); 设计质量按国家、省市及行业的现行法律、法规及强制性规范执行。

设计团队主要技术人员:

项目负责人: 郭卫宏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034401243

建筑专业负责人: 梁海岫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0344401045

结构专业负责人: 龚模松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S994400869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王琪海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06104400303

电气专业负责人: 陈卫彬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06104400268

暖通专业负责人: 黄璞洁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06104400200

工程造价专业负责人: 冯 航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建[造]01440000062

城乡规划专业负责人: 丘建发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6120074401124

中标通知书经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见证后生效。你单位须在本通知书签发之日起 30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单位: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杰泉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7 年 3 月 10 日

广西大学君武文化艺术教育中心项目

广西大学君武文化艺术教育中心项目 (EPC) 工程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项目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广西大学（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广西大学君武文化艺术教育中心（项目名称）已接受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合同附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
- (9) 双方约定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双方授权代表签署的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协议、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西大学君武文化艺术教育中心

(2) 工程地点：广西大学西校园中部，西临君武路，南临博萃路，北临通和路，东至农院路西侧

(3)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建筑、装饰、结构、给排水、电气工程（含防雷系统及基本照明系统、变配电工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动力系统）、舞台灯光音响系统、安防监控、空调通风、标识系统、室外总平等承包范围内的设计、采购、施工、竣工验收。

(4) 工程承包范围：设计内容：本项目必须包含精装修，包括但不限于君武文化艺术教育中心项目的建设红线范围内的修建性详细规划（含总平、竖向、综合管线规划等）、景观设计、建筑设计、建筑结构、装饰、消防、人防、给排水、电气（含防雷系统及基本照明系统、变配电工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动力系统）、舞台灯光音响系统、空调通风、安防监控系统、室外工程设计（绿化、道路、室外管线等）、标识系统、本项目投入使用所需要的其他设计（设计漏项和缺项由总承包人承担责任）；施工内容：施工

及安装内容包括本项目的地基处理、建筑、装饰、结构、给排水、电气工程(含防雷系统及基本照明系统、变配电工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动力系统)、舞台灯光音响系统、安防监控、空调通风、标识系统、室外总平等。最终施工及安装内容以批准的施工图和经财政评审并经招标人确认的工程量清单、设备清单为准;采购内容为本项目范围内所涉及的设备材料、固定座椅(剧场、音乐厅)等。

4、本合同采用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的计价方式,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壹亿玖仟壹佰陆拾柒万伍仟伍佰壹拾叁元整(¥191675513.00),其中:勘察费 元(如有),设计费 8269494.09元,建筑安装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 167002218.91元,暂列费用 16403800.00元(如有)。

按规定应由发包人承担的费用不包括在本合同价格内。

暂列费用主要为以下情况:

(1)在批准的初步设计范围内,技术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过程中所增加的工程费用;经批准的设计变更,工程变更、材料代用、局部地基处理等增加的费用。

(2)一般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和预防自然灾害所采取的措施费用。

(3)竣工验收时为鉴定工程质量对隐蔽工程进行必要的挖掘和修复费用。

(4)地下障碍物处理、超规超限设备运输等发生的费用。

5.项目总负责人: 张向东;项目设计负责人: 何镜堂;项目采购负责人(如有): 张连峰 项目经理: 耿彬;项目施工专职安全员: 刘泽华、鲍家法、王晓乐、王瑞雪、王海霞

6.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合格。

7.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8.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设计开始时间 2017年12月9日,施工开始时间 2018年1月9日,工期为 324天(自合同签字盖章之日起计算),其中设计工期 30天,施工工期 294天(合同履行期业主承诺义务的工作影响占用承包人进度计划时间,如包括但不限于业主选择方案、审图、报建、论证及承包人有证据证明非承包人责任引起工期延误等,工期相应顺延)。

10.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11.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2.合同订立时间: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合同订立地点: 南宁市。

13.本协议书一式 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份,承包人执 捌份。

14.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广西大学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宇赵

(签字或盖章)

地址: 南宁市大学路100号

邮政编码: 530004

电话: 0771-3275420

传真: 0771-3274436

日期: 2017年12月6日

承包人: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戚继华

(签字或盖章)

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20号

邮政编码: 100131

电话: 010-51812828

传真: 010-68680177

日期: 2017年12月6日

承包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联合体成员)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王

(签字或盖章)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邮政编码: 510641

电话: 020-87111157

传真: 020-22236226

日期: 年 月 日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书

备案编号: 2018-067

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广西大学君武文化艺术教育中心项目			施工图审查 登记表编号	
	工程地址	广西大学西校园中部, 西临君武路, 南临博萃路, 北临通和路, 东至农院路西侧				
	建设单位	广西大学	联系人	李军涛	联系电话	18172378291
	勘察单位	广西有色勘察设计院	资质等级	甲级	证书编号	B145013638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证书编号	A144002897
	注册建筑师	梁海岫		注册结构师	王帆	
	投资计划文件文号(或 登记备案证 编号)	桂发改社会[2016]1471号	计划批准建 筑面积	19420.05m ²		
	总平方案 审批号	GX2018-032				
工程概况	建筑功能特征	公共建筑		结构型式	含部分 剪力墙 的框架 结构	基础型式 静压管桩基础
	抗震设防情 况	建筑抗震设防类别	乙类	抗震设防基 本烈度	7度	场地类别 II类
		是否超限高层建筑 及超限审查编号	否	是否需进行场地地震安 全性评价及安评结果审 定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否	
	可再生能源技术的利用情况	太阳能光电系统, 应用面积: 600m ² , 应用空间范围: 屋顶(平屋面)。				
	自治区推广的新技术的应用情况	1、高强钢筋应用技 2、钢筋机械锚固技术 3、钢结构防腐防火技术 4、钢 与混凝土组合结构应用技术 5、施工扬尘控制技术、6 施工噪声控制技术。				
	建筑层数	地上 4 层, 局部地下 1 层。				
	建筑高度	23.92 米				
	设计建筑面 积(m ²)	总建筑面积: 19420.05m ²				
		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其中地上面积 19124.74 m ² , 地下面积 295.31 m ²				
	备注					

建筑专业 意见	☒ 合格 ☐ 不合格 审查人(签章): 张磊 审查日期: 2018年6月11日	结构专业 意见	☒ 合格 ☐ 不合格 审查人(签章): 任玲 审查日期: 2018年6月11日
给排水专业 意见	☒ 合格 ☐ 不合格 审查人(签章): 肖春书 审查日期: 2018年6月11日	电气专业 意见	☒ 合格 ☐ 不合格 审查人(签章): 肖春书 审查日期: 2018年6月11日
暖通专业 意见	☒ 合格 ☐ 不合格 审查人(签章): 肖春书 审查日期: 2018年6月11日	防雷专业 意见	☒ 合格 ☐ 不合格 审查人(签章): 肖春书 审查日期: 2018年6月11日
建筑节能 审查意见	☒ 合格 ☐ 不合格 审查人(签章): 张磊 肖春书 审查日期: 2018年6月11日	抗震设防 审查意见	☒ 合格 ☐ 不合格 审查人(签章): 任玲 审查日期: 2018年6月11日
无障碍设 计审查 意见	☒ 合格 ☐ 不合格 审查人(签章): 张磊 审查日期: 2018年6月11日	总平专业 审查意见	☒ 合格 ☐ 不合格 审查人(签章): 张磊 审查日期: 2018年6月11日

审查结论: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3号), 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 ☒ 合格 ☐ 不合格。

审查机构法人(签字): 任玲
审查机构(公章): 任玲
审查日期: 2018年6月11日

备案部门意见: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3号), 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现 ☒ 准予备案 ☐ 不予备案。

备案机关(章):
备案日期: 2018年7月16日

备注:

- 1、本报告书一式4份, 建设单位、施工图审查机构和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各1份,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1份(其中1份随图纸存档);
- 2、本报告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 不得涂改、伪造;
- 3、民用建筑工程在办理施工图审查备案时需同时办理建筑节能专项审查备案手续;
- 4、项目包括多个单位工程的, 须分别标明各单位工程设计建筑面积, 分组填写工程概况相应栏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投资 (万元)	浮动幅度 值%	估算设计费 (万元)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方案	初步设计	概算编制	施工图	后续服务			
1	11#综合楼	8	93000	√	√	√	√	√	36571.9374	-21.5%	694.2408
2	21#学院楼	6	23420	√	√	√	√	√	9209.8363	-21.5%	174.8292
3	31#学院楼	6	23420	√	√	√	√	√	9209.8363	-21.5%	174.8292
4	首期学生宿舍组团	14	57089	√	√	√	√	√	22450.0574	-21.5%	426.1668
5	一食堂	2	13027	√	√	√	√	√	5122.8240	-21.5%	97.2460
6	校医院	3	5400	√	√	√	√	√	2123.5318	-21.5%	40.3108
7	教师周转公寓	10	13878	√	√	√	√	√	5457.4769	-21.5%	103.5986
总			229234						90145.5000	-21.5%	1711.2215

说明:

1、设计范围是包含的单体内容为:综合楼及学院楼(即11、21、31号楼,总建筑面积预计139840平方米)、首期学生宿舍组团(共5栋,总建筑面积预计57089平方米)、一食堂(面积预计13027平方米)、校医院(总建筑面积预计5400平方米)、教师周转公寓(总建筑面积预计13878平方米)及西区首期道路景观配套设施,以上总建筑面积预计为229234平方米(不含配套面积),室外工程面积约221000平方米,室外工程设计包括建筑物外周的道路、管廊、园林、绿化、景观、小品、水系等相关设计。

设计内容:各专业方案图(含项目估算)、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各专业指规划、建筑单体、室外、管网等与项目有关的设计专业)深度需达到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施工图设计技术交底工作,完成外立面设计并配合完成外立面规划审批工作,施工图阶段配合完成现场主要节点技术确认工作。

2、根据国家设计收费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国家发改委与建设部核发),本工程收费计算为:

工程设计收费=2179.90万元

基本设计收费=2179.90万元×1.0×1.0×1.0=2179.90万元

工程设计收费=2179.90万元+0=2179.90万元

设计费报价=2179.90万元×(1-21.5%)=1711.2215万元

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1.0;附加调整系数1.0;其他设计费为零。

说明

发包人名称:

青岛市黄岛区建筑工务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经办人: (签字)

住 所:

青岛市黄岛区江山南路 666 号
C 座 1906 室

邮政编码: 266555

电 话: 0532-86968573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青岛开发区支行

银行帐号: 7371210183100000361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盖章)

备案号: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人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经办人: (签字)

住 所: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华南理工大学校内

邮政编码: 510640

电 话:

传 真: 020-87113794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五山支行

银行帐号: 3602002609000302418

鉴证意见:

(盖章)

经办人: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本通知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有关规定制定。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同时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标单位：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青招备字第 号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哈尔滨工程大学青岛校区总体规划方案设计				
工程地点	青岛市黄岛区青岛古镇口大学园区				
建设规模	/	结构类型	/		
中标价格 (万元)	1920000	总投资额 (元)	2000000		
中标项目经理(总监)	丘建发	工期起止 时间	以实际开 竣工时间为准		
项目组成员	梁海岫, 裴俊松, 肖静芳, 陈卫彬, 王剑				
招标内容	设计任务书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工期目标	30日历天	质量目标	合格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目标					

招标人：(章)

法定代表人：



2017 年 月 日

116-450

2018-004

中标情况说明

区财政局：

哈尔滨工程大学青岛校区（设计）二标段（重新招标）工程已于2017年11月8日开标，二标段中标单位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中标价格为1711.2215万元（优惠率21.50%），因暂缺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尚不能发放中标通知书。

本工程工期115日历天，中标项目班子成员为：

项目负责人：梁海岫（证书编号：034401045）；建筑专业负责人：丘建发（证书编号：074401533）；结构专业负责人：龚模松（证书编号：S994400869）；给排水专业负责人：肖静芳（证书编号：CS104400307）；电气专业负责人：陈卫彬（证书编号：DG104400268）；暖通专业负责人：王钊（证书编号：CN104400166）；智能化专业负责人：杨翔云（证书编号：DG104400401）；造价专业负责人：赵少华（证书编号：建[造]01440000657）。本项目中标单位投标书所报的设计费浮动值固定，结算时不予调整。设计费依据最终审计工程总额，依照取费系数按实结算。合同签订生效后，依据工程进度拨付设计费最高拨付至合同额的60%，完工后审计前最高付至合同额的70%，取得审计报告后一次性付清余款。竣工结算值以区审计部门审计值为准。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款项拨付执行有关财政拨付程序。

情况属实（区公管办盖章）

2018.1.4



副本

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工程项目（首期）勘察
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
体成员）

2019-031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二〇一九年三月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工程项目（首期）勘察设计施工（EPC）总承包（项目名称），已接受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的投标，并确认为该项目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工程项目（首期）勘察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 2、工程地点：清远市清城区省级职业教育示范基地内
- 3、工程立项：清发改行审〔2018〕97号，规划批准文件号：
- 4、资金来源：由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解决。
- 5、工程内容：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385亩，其中建设用地约973亩，租用北面山体约412亩。总建筑面积约4500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10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0000平方米（含人防地下室兼地下停车库14175平方米）。项目分两期建设，首期建筑面积约33万平方米（首期总投资控制在20亿元以内，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经招标人批准，可以上浮，但上浮不超过5%），主要包括教室、实验室、图书馆、宿舍、运动场、绿化及其他配套工程；余下为二期建设，主要包括教室、实验室、图书馆、宿舍、运动场、绿化及其他配套工程等。两期项目估算总投资约293444.61万元，其中建安费约229484.03万元，建设其他费用约51389.41万元（含用地费用约29450万元），预备费约12571.17万元。

6、承包范围：①完成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体工程红线范围内（其中高压接入的线路的设计范围为至供电部门提供的接入点）地质勘察、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②完成首期工程施工及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首期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土石方及基础工程（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体工程，不分期）、地下建筑（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体工程，不分期）、室外及配套工程（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

发包人: (盖章) 清远市建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建筑第八工

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址:

地址: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

道 1568 号 27 层

电话:

电话: 021-6169199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南宁东盟商务区支行

帐号:

帐号: 5520 6010 0100 0039 19

承包人 (联合成员):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电话: 020-22238289

开户银行: 工行广州五山支行

帐号: 3602002609000302418

承包人 (联合成员): 建材广州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江人路 79 号

电话: 020-3631416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机场路支行

帐号: 4400 1490 1060 5300 0410

签订日期: 2019 年 3 月 28 日

中标通知书

清公易建[G20190104001] 号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单位：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所递交的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工程项目（首期）勘察设计施工（EPC）总承包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建设规模：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1385 亩，其中建设用地约 973 亩，租用北面山体约 412 亩。本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4500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100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0000 平方米（含人防地下室兼地下停车库 14175 平方米）。项目分两期建设，首期建筑面积约 33 万平方米。

招标范围：中标人需完成如下：①完成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体工程地质勘察、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②完成首期工程施工及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首期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土石方及基础工程（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体工程，不分期）、地下建筑（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体工程，不分期）、室外及配套工程（广东金融学院清远校区整体工程，不分期）、首期土建工程、外立面装饰工程、装修工程、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弱电与智能化工程等，不含配电房设备采购及安装、电梯采购及安装、中央空调及通风系统采购及安装、发电机（环保降噪）采购及安装。

中标下浮率：3.80%（即中标价 158862.74 万元，其中施工建安费 153970.00 万元，设计费 4839.40 万元，勘察费 883.06 万元，预算编制费 200.28 万元）。

工 期：655 日历天。

工程质量：勘察、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要求；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要求，确保清远市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项目负责人：李力，证书编号：沪 131171891420。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地址：清远市新城 5 号区烟草综合楼三、四层）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相关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本通知书一式九份。

特此通知。

招标人：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张纪航（签字）

2019 年 2 月 27 日

进场见证单位：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9 年 3 月 1 日

拟投入项目各专业负责人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1	梁海岫	男	1972.8.26	博士研究生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建筑专业负责人
2	龚模松	男	1965.9.17	硕士研究生	结构工程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结构专业负责人
3	林方	男	1963.4.5	硕士研究生	环境工程	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给水排水专业负责人
4	俞洋	男	1960.7.23	本科	工业自动控制	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电气专业负责人
5	王钊	男	1962.7.25	本科	供热与通风	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暖通空调专业负责人
6	赵少华	男	1963.8.8	本科	水利水电工程建筑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造价专业负责人
7	潘启钊	男	1984.11.02	硕士研究生	工程力学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勘察项目负责人
8	李新元	男	1981.10.26	本科	地质工程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勘察专业负责人

备注：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给排水、电气、造价等专业负责人，并附人员职称证书或注册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投标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主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全称)(盖章)

(有联合体的，由联合体双方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名)

日期：2019 年 8 月 6 日

梁海岫证件：



龚模松证件：



学校聘任领导小组同意聘任 龚模松 为 建筑设计研究院高级工程师，聘任上岗时间从 2016 年 03 月 01 日至 2020 年 02 月 28 日。

华南理工大学
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办公室
专业技术职务聘任
发证日期：2017 年 05 月 20 日

姓 名	龚模松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5. 09
首次任职时间	1997. 09
证书编号	210014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证书

经全国注册工程师管理委员会(结构)审查

龚 模 松

具备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

全国注册工程师管理委员会(结构)

主任

证书编号 S994400869

发证日期 1999年1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印制



俞洋证件:

	俞洋 于一九九六年 十月, 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二
 粤高取证字第 0401001011251H 号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电气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〇四年 三 月 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 (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 (供配电) 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
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俞 洋

证书编号 DG104400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G0003444

发证日期 2010年09月30日

林方证件:

		学校聘任领导小组同意聘任 林方 为 建筑设计研究院高级工程师，聘任上岗时间从 2015 年 3 月 1 日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 华南理工大学 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办公室 发证日期: 2015 年 3 月 1 日
姓 名	林方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3.4	
首次任职时间	1996.11	
证书编号	21100024	

续 聘

上一聘期考核合格，同意续聘。本次聘任上岗时间从
2017 年 3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



续 聘

上一聘期考核合格，同意续聘。本次聘任上岗时间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华南理工大学
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办公室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林 方

证 书 编 号 CS10440031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04106

发证日期 2010年12月24日

王钊证件:

	学校聘任领导小组同意聘任 王钊 为 建筑设计研究院高级工程师，聘任上岗时间从 2016 年 03 月 01 日至 2020 年 02 月 28 日。
姓 名	王钊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2. 07
首次任职时间	1997. 09
证书编号	2100130

发证日期: 2017 年 02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王 钊

证书编号 CN104400166

发证日期 2010年12月24日

赵少华证件:

华南理工大学

SOUTH CHIN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根据《工程技术人员 职务试行
条例》考核合格, 华南理工大学专
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于一九九三年
十二月三十日评审确定 赵少华 同志
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任职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华南理工大学专业技
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主任 刘日义

编号: 815 发证日期: 一九九四年九月





姓名: 赵少华

性别: 男

职称: 工程师

出生年月: 1963年08月08日

聘用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变更**

证书编号: 建[造]01440000657

初始注册日期: 2001年

注册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09



注册造价工程师延续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2013年12月31日止

有效期至: 2009-12-31日

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第二次延续注册:

延续注册合格

有效期至: 2013年12月31日

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有效期至: 2011-12-31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延续注册合格

2022年12月31日

有效期至:

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2019-01-01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注册造价工程师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变更:

原聘用单位:

原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二次变更:

原聘用单位:

原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变更更名

现聘用单位: (赵少华)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公 章

2019年7月16日

现聘用单位:

现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潘启钊证件:

照
片



粤高职称字第 1708901001130 号

潘启钊 于二〇一六年

十一月, 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岩土

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潘 启 钊

证书编号 AY14440105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5898

发证日期 2014年10月30日

李新元证件：

照片



李新元

于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岩土

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

专用章

1400101060031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李 新 元

证 书 编 号 AY17440125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9194

发证日期 2017年08月21日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无

